附件1：

工业领域“遏重大”风险链关键节点管控措施进度表

(船舶修造)

| **序号** | **关键节点** | **措 施** | **进度安排** | | | | **完成时限** | **牵头/指导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1 | 违章指挥 | 1.加强对指挥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严格按规定指挥。  2.落实指挥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提高履职责任心。 | 加强指挥人员教育培训,提升安全技能，严格按规定操作 | 落实指挥人员安全责任，提高履职能力，6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  市场监督部门 |
| 2 | 违规进行油船（危化品船）修理作业 | 1.严把油船（危化品船）进厂修理作业关，严格落实《造修船企业安全生产技术规范》（AQ7007-2013）7.2.2规定。  2.加强油船（危化品船）进厂修理前安全条件确认工作，严把准入关口。 | 加强检查，常态化执行规定要求 | 加强检查，常态化执行规定要求 | 加强检查，常态化执行规定要求 | 加强检查，常态化执行规定要求 | 持续不间断 | 经信局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3 | 违规进行大件吊装作业 | 1.加强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安全守纪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 | 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提升安全技能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
| 2.督促企业制定吊装方案和计划，划定作业范围，落实审批要求。 | 督促企业制定吊装方案和计划，划定作业范围，落实审批要求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市场监管部门 |
| 4 | 违规进行脚手架搭拆作业 | 1.加强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安全守纪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  2.明确作业内容和作业顺序。  3.设置禁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  4.确定现场主要负责人。 | 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 ，提升安全技能。明确作业内容和作业顺序。确定现场主要负责人 | 设置禁区，禁止无关人员进入。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5 | 违规进行有限空间喷涂作业 | 1.加强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安全守纪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  2.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加强从业人员教育培训，提升安全技能 | 设置安全警示标志。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6 | 有限空间内易燃易爆气体达到爆炸极限 | 1.采取有效通风措施，加强监测频次，确保有限空间内易燃易爆气体浓度符合作业条件。  2.编制并落实有限空间安全生产管控责任制。 | 落实有效通风措施，加强监测频次，确保有限空间内易燃易爆气体浓度符合作业条件 | 编制并落实有限空间安全生产管控责任制。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7 | 吊具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 1.按规定对起重设备进行定期检验。  2.制定吊具定期维护保养、安全检查制度，对吊具定期维护保养和安全检查，配备符合安全要求的吊具，保证吊具使用安全。 | 按规定进行起重设备定期检验。制定期维护保养、安全检查制度 | 定期维护保养和安全检查，配备符合安全要求的吊具，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经信部门 |
| 8 | 脚手架稳定性被破坏 | 1.检查搭设材料，确保合格。  2.加强对从业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其业务素质。  3.搭拆过程中落实统一协调指挥人员，防止“相互拆台”。  4.制定脚手架使用验收制度，确保脚手架使用安全。 | 检查搭设材料，确保产品合格。加强对从业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提高业务素质。  落实搭拆过程的统一协调指挥人员 | 制定脚手架使用验收制度，确保脚手架使用安全。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9 | 喷涂车间可能存在点火源 | 1.喷涂车间内要按规定使用防爆电气，加强火源管控。  2.安装防静电装置。 | 喷涂车间内要按规定使用防爆电气，加强火源管控 | 安装防静电装置，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0 | 有限空间内存在易燃易爆气体 | 1.采取有效通风措施。  2.明确有限空间安全管控责任人员。 | 采取有效通风措施 | 明确有限空间安全管控责任人员。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1 | 吊物运行路径下有作业人员 | 1.加强对吊装作业指挥人员培训，严禁无证上岗指挥。  2.疏散吊物运行路径下的作业人员。 | 加强对吊装作业指挥人员培训，严禁无证上岗，疏散吊物运行路径下的作业人员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应急管理、  经信部门 |
| 12 | 强风等恶劣天气 | 1.遇强风等恶劣天气应停止大件吊装等作业。 | 遇强风等恶劣天气应停止大件吊装等作业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经信部门 |
| 2.遇强风等恶劣天气应停止脚手架搭拆等作业。 | 遇强风等恶劣天气应停止脚手架搭拆等作业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3 | 易燃易爆气体浓度过大 | 1.使用回收装置，有效降低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 使用回收装置，有效降低易燃易爆气体浓度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4 | 危险区域内作业人数众多 | 1.落实生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统筹作业安排，减少危险区域作业人数。 | 统筹作业安排，减少危险区域作业人数 | 落实生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5 | 危险作业管理责任未落实 | 1.制定危险作业审批制度。  2.落实危险作业管理责任人。 | 制定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落实危险作业管理责任人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6 | 危险有害因素辨识不到位 | 1.加强对有关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升辨识危险有害因素能力。 | 加强对有关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提升辨识危险有害因素能力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7 | 危险作业管控措施未落实 | 1.对照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落实危险作业管控措施责任人。  2.逐项落实管控措施。 | 对照危险作业审批制度，落实危险作业管控措施责任人 | 逐项落实管控措施，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8 | 危险作业从业人员教育培训不到位 | 1.加强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安全守纪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确保持证上岗。 | 加强对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增强安全守纪意识和提升安全技能，确保持证上岗 | 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9 | 仪器设备未定期检验、维护保养 | 1.制定仪器设备安全管理规定，落实仪器设备定期检验、维护保养责任人。2.按规定定期对仪器设备检验、维护保养。 | 制定仪器设备安全管理规定，落实仪器设备定期检验、维护保养责任人 | 按规定定期对仪器设备检验、维护保养，5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5月 | 经信部门 | 市场监管、  应急管理部门 |
| 20 | 属地监管责任未落实 | 1.利用安全生产等考核措施，进一步压实党委政府属地管理责任。 | 利用安全生产等考核措施，进一步压实党委政府属地管理责任 | 6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安委办 |  |
| 21 | 行业监管人员不足 | 1.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督促各地配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 | 宣贯指导意见 | 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 | 按照指导意见配强基层安全监管力量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2 | 行业监管专业性不强 | 1.利用传帮带等方式加强对行业监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2.积极参加上级举办的各类业务培训班，提高业务素质。 | 组织好传帮带活动 | 加强对行业监管人员业务能力培训 | 举办各类业务培训班，提高业务素质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23 | 执法存在宽松软 | 1.结合年度执法计划、各类专项执法检查，加大对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整治力度。  2.安全生产非事故类行政处罚占比达85%以上。 | 制定年度执法计划 | 按照年度执法计划，加大执法力度 | 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实现非事故类行政处罚占比70%以上 | 实现非事故类行政处罚占比85%以上，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4 | 治理“小散乱” | 1.严厉打击无证无照非法进行船舶修理。 | 全面排查无证无照违法行为 | 对无证无照的立案严肃查处 | 打击取缔无证无照非法行为，9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9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2.提高行业准入，进一步淘汰产能和生产工艺设备，关闭不符合行业发展要求和安全生产（环境保护）条件的小型船舶修造企业。 | 对“低小散”整治进行回头看 | 核查是否存在违规违法“低小散” | 取缔违法违规“低小散”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

(涉氨制冷企业)

| **序号** | **关键节点** | **措 施** | **进度安排** | | | | **完成时限** | **牵头/指导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1 | 氨机工违规操作 | 1.督促企业制定完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制度，强化氨机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提升安全意识；  2.建立健全氨机工岗位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3.加强应急处置训练，掌握应急处置技能。 | 制定全生产培训教育制度，加强氨机工教育培训，提升安全意识；建立健全氨机工岗位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 加强应急处置训练，掌握应急处置技能，6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开展氨机工专项执法检查，确保100%持证上岗。 | 开展氨机工专项执法检查，确保100%持证上岗 | 加强执法检查，6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2 | 安全管理人员履职不到位 | 1.加强对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能力培训，促进持证上岗；  2.加大对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警示教育，提升安全意识。 | 加强对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能力培训，促进持证上岗 | 加大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警示教育，提升安全意识，6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3 | 员工应急处置能力不足 | 1.督促企业加强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  2.加强一线员工岗前、变工、复工教育；  3.加强员工应急逃生演练，应对突发事件。 | 督促企业加强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 | 加强一线员工岗前、变工、复工教育 | 加强员工应急逃生演练，提升应对突发事件技能 | 全面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4 | 快速冻结装置作业间作业人数超标 | 1.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控制快速冻结装置作业间作业人数9人以内；  2.快速冻结装置采用热氨融霜的，融霜前必须撤出现场加工作业人员。 | 加强宣传，开展安全检查 | 严格查处快速冻结装置超9人、热氨融霜未撤出现场加工作业人员等违规行为 | 严格查处快速冻结装置超9人违规行为 | 加强执法检查，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5 | 压力容器、液氨管道超压破裂造成液氨泄露 | 1.压力管道、压力容器需经正规设计、安装、验收，并按规定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维护保养、维修和定期检查；  2.压力管道、压力容器需按规定要求进行检验。 | 压力管道、容器正规设计、安装、验收并按规定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按规定要求进行检验 | 加强特种设备维护保养、维修和定期检查 | 严格查处违规违法使用压力管道和容器行为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经信部门 |
| 1.液氨管线禁止穿过人员办公、休息和居住的建筑物。 |  | 完成全面排查 | 严格查处非法违法情况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市场监管、住建、经信部门 |
| 6 | 液氨储罐、压缩机、阀门、调节站和快速冻结装置等液氨泄露 | 1.按规范要求设置超高液位、 超压报警装置；  2.按规范要求，重要部位安装氨气浓度报警装置，并连锁防爆事故排风机；  3.按规范要求设置喷淋系统和水幕系统；  4.按规范要求配备空气呼吸器、防护服、防毒面具等防护用品。 | 按规范要求设置超高液位、 超压报警装置；重要部位安装氨气浓度报警装置，并连锁防爆事故排风机；按规范要求设置喷淋系统和水幕系统 | 按规范要求配备空气呼吸器、防护服、防毒面具等防护用品，4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4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7 | 空调系统采用氨直接蒸发制冷 | 1.人员较多的生产场所的空调系统不得采用氨直接蒸发制冷，应用其他介质进行二次换热或采用单独的环保型冷媒空调系统。 | 全面进行检查 | 4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4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8 | 氨气浓度报警装置失效或未装 | 1.确保氨气浓度报警装置的有效性，当空气中氨气浓度达到100ppm或150ppm时，应自动发出报警信号，并应自动开启制冷机房内的防爆型排风机；  2.定期对报警装置进行检测，确保有效性。 | 安装报警装置和防爆型风机 | 定期对报警装置进行检测，确保有效性。6月底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 2021年6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9 | 制冷机房电器不防爆 | 1.制冷机房应急照明应为防爆照明系统，其灯具、开关、和配电线路均应按防爆施工；  2.制冷机房事故排风机必须防爆采用防爆电器；  3.氨制冷机组启动控制柜、冷凝器控制柜、机房排风机控制柜宜集中布置在制冷机房控制室。 |  | 完成制冷机房电气防爆性全面排查 | 严肃查处使用非防爆电器违规违法行为 | 落实防爆性规范要求。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0 | 建设防火安全要求不落实 | 1.强化源头管控，确保厂区规划、建设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2.强化源头管控，确保液氨储罐、制冷机房、库房等与其他建筑防火安全间距符合要求；  3.强化源头管控，确保安全出口位置、数量符合规范要求；  4.加强日常执法检查，确保现场防火安全符合规范要求。 |  | 完成对建筑防火全面排查 | 加强源头管控，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现象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消防部门 | 住建部门 |
| 11 | 易燃易爆物品、危险化学品违规使用和存储 | 1.督促企业加强易燃易爆物品管理，严禁大量随意堆放；  2.督促企业从严落实危化品使用隐患排查整治“十个一律”措施。 |  | 督促企业加强易燃易爆物品管理，严格落实危化品使用隐患排查治理“十个一律”措施 | 严查违规违法使用危化品行为 | 全面提升危化品规范使用行为，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2 | 安全出口锁闭或堵塞，安全通道不畅 | 1.督促企业加强巡查，确保安全出口和通道通畅。 |  | 完成安全出口和通道全面排查 | 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消防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3 | 应急水源缺水 | 1.督促企业定期对水幕、喷淋、消防水源等的检查，确保水压、水量达到要求。 |  | 完成应急水源全面排查 | 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消防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14 | 重大危险源管理不到位 | 1.督促企业按规范开展重大危险源的辨识、登记建档、定期检测、评估、监控、备案等；  2.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安全评价机构进行安全评估，形成重大危险源安全评估报告；  3.督促企业完善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严格执行。 |  | 核查辖区内重大危险源备案数量，掌握底数 | 完成重大危险源企业执法检查 | 严格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5 | 较大危险因素辨识和管控不到位 | 1.督促企业按照《舟山市涉氨制冷行业较大危险因素辨识与防范指导手册》完善安全风险管控体系；  2.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制度。 |  | 督促企业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 督促企业完善风险管控体系建设和落实安全生产承诺制度 | 实现涉氨企业风险管控全覆盖，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6 | 隐患排查和治理不到位 | 1.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2.鼓励企业实施隐患排查奖励机制，促进全员查隐患；  3.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督促落实重大隐患闭环整治。 | 督促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治理，消除事故隐患 | 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奖励机制，全面排查重大事故隐患。 | 对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实行挂牌督办 | 跟踪督促重大事故隐患闭环销号。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7 | 应急救援演练不到位 | 1.督促企业建立健全液氨泄露等事故救援预案，按规定要求定期组织演练；  2.对危险性较大的重点岗位，制定重点工作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  3.开展应急预案培训，熟悉应急职责、应急程序和岗位应急处置方案。 | 督促企业制定液氨泄露等事故救援预案，并定期按规定要求组织演练，对危险性较大的重点岗位，制定重点工作岗位的现场处置方案，开展应急预案培训，提高应急救援技能 | 全面排查预案制定情况 | 督促企业开展预案演练 |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经信部门 |
| 18 | 两轮专项整治成果巩固不持续 | 1.持续巩固前期两轮专项整治成果，防止问题死灰复燃；  2.把握重点，严查两类重大事故隐患整治的彻底性。 |  | 全面排查两类重大事故隐患 | 对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挂牌督办 | 跟踪督促重大事故隐患闭环销号，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市场监管、消防、住建部门 |
| 19 | 第三方服务质量不高 | 1.加强安全生产技术咨询服务机构专业技能提升。 |  | 开展服务机构执法检查 |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加强特种设备维保单位责任。 |  | 开展服务机构执法检查 |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
| 3.加强液氨配送、充装单位现场作业安全管控。 |  | 开展服务机构执法检查 |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全面提升服务质量，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0 | 执法宽松软 | 1.将构成重大危险源的企业列入年度执法计划，强化执法刚性；  2.按照“三标融合”要求，加大执法力度和覆盖面；  3.贯彻中办、国办《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意见》，规范执法行为。 |  | 完成年度执法计划制定，深入贯彻意见，规范执法行为 | 按照“三标融合”要求，加大执法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 立案处罚案件数量较去年有所提升，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市场监管部门  消防部门  住建部门 |
| 21 | 治理“小散乱” | 1.严厉打击无证无照非法生产经营涉氨制冷企业。 |  | 全面排查无证无照违法行为 | 严肃查处无证无照违法违规行为 | 取缔无证照非法违法企业，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2.提高行业准入，淘汰家庭作坊式落后产能，支持安全规范涉氨制冷企业做大做强。 |  | 开展“低小散”企业排查 | 整治“低小散”企业 | 提升涉氨制冷行业整体水平，年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粉尘企业)**

| **序号** | **关键节点** | **措施** | **进度安排** | | | | **完成时限** | **牵头/指导单位** | **配合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1 | 未按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作业 | 1. 督促企业制定完善一线员工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加大对职工违章作业的惩处。 | 持续加强对员工违章作业行为管理教育。 | 督促企业尽快制定完善一线员工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对职工违章作业行为的进行惩处。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常态化落实岗位安全操作规程 | 2021年7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对粉尘作业场所关键岗位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 |  | 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对粉尘作业场所关键岗位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 | 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对粉尘作业场所关键岗位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 | 12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
| 2 | 穿着钉鞋或易产生静电的工作服 | 1.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工作场所员工着装制度、外来人员参观访问制度，禁止穿着易产生静电工作服、钉鞋等人员进入工作场所。  2.厂区内合理布设静电消除装置。 |  | 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工作场所员工着装制度、外来人员参观访问制度，禁止穿着易产生静电工作服、钉鞋等人员进入工作场所。 | 8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8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3 | 使用易产生静电、火花的清扫工具 | 1.督促企业配备数量充足的合规清扫工具。  2.建立制度，并设置警示标志，杜绝塑料、铁质等不合规清扫工具进入作业场所。 |  | 1.督促企业配备数量充足的合规清扫工具。2.建立制度，并设置警示标志，杜绝塑料、铁质等不合规清扫工具进入作业场所。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7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3.对粉尘作业场所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做好早发现早纠正。 |  | 督促粉尘作业场所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做好早发现早纠正。 | 督促粉尘作业场所落实信息化监控措施，做好早发现早纠正。 | 12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
| 4 | 未经许可违规使用明火 | 1.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 |  | 4月底前开展事故案例警示教育。 |  |  | 2021年4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强化企业检维修作业管理，督促企业建立动火作业等特殊作业管理制度，将“动火作业票”列入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3.加强粉尘爆炸场所明火管理，设置禁烟（火）区域。 |  | 建立并实施明火作业管理规定, 加强粉尘爆炸场所明火管理，设置禁烟（火）区域。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7月 |  |
| 5 | 使用淘汰落后工艺设备 | 1.列入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  | 5月底前完成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摸清落后工艺设备底数，建立台账。 |  |  | 2021年5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开展粉尘专项整治，对使用“重力沉降法除尘”、“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等落后工艺设备企业，责令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永久停用或拆除措施。 |  | 开展粉尘专项整治，对使用“重力沉降法除尘”、“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等落后工艺设备企业，责令立即停止使用，并采取永久停用或拆除措施。 | 7月底前100%淘汰“重力沉降法除尘”、“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等落后工艺设备 |  | 2021年7月 |  |
| 6 | 除尘系统设置不合理 | 1.列入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  | 5月底前除尘系统设置不合理情况列入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 |  |  | 2021年5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开展粉尘专项整治，针对不同防火分区除尘系统互联、不同类别粉尘共用除尘系统、粉尘爆炸危险场所除尘系统与可燃气体、高温气体或其他易加剧爆炸风险的工业气体风管及设备连通、铝镁粉尘未采用负压除尘等重大隐患，责令企业立即停止使用，并按照标准规范彻底整改到位。 |  | 开展粉尘专项整治，按照标准规范整改问题和隐患。 | 7月底前， |  | 2021年7月 |  |
| 7 | 干式除尘系统未落实控爆措施 | 1.列入首次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  | 5月底前干式除尘系统落实控爆措施情况列入首次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 |  |  | 2021年5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责令企业立即停产整改，督促企业规范采用泄爆、隔爆、惰化、抑爆、抗爆等一种或多种控爆措施。粉尘爆炸控制措施的设计和设备选型应总体符合《粉尘防爆安全规程》（GB15577-2018）的相关规定，并能提供爆炸防护措施（设备）的有效性证明文件。 |  | 开展粉尘专项整治，按照标准规范整改问题和隐患。 | 10月底前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落实控爆措施。 |  | 2021年10月 |  |
| 3.铝镁等金属粉尘鼓励使用湿法除尘，除尘器设计必须符合《粉尘防爆安全规程》（GB15577-2018）的相关规定。 | 持续落实 | 持续落实 | 持续落实 | 持续落实 | 长期坚持 |  |
| 8 | 点燃源防范措施未落实 | 1.列入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摸清底数，建立台账。 |  | 点燃源防范措施落实情况列入全省安全生产风险普查重点内容。 |  |  | 2021年5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涉爆粉尘企业100%建立并严格执行动火作业等特殊作业管理制度。 |  | 全面排查落实情况 | 9月底前，涉爆粉尘企业100%建立并严格执行动火作业等特殊作业管理制度。 |  | 2021年9月 |  |
| 3.粉碎、研磨、造粒等粉体工艺流程的进料处，应设置磁铁、气动分离器或筛子等能去除杂物的设备或设施，并定期对除杂设备或设施进行有效的清理。存在火花等点燃源的粉尘输送管道，应设置火花探测消除等防范点燃源措施，并提供针对防范措施（设备）有效性证明文件。 |  | 开展全面排查整治，按照规范要求抓好落实 | 开展全面排查整治，按照规范要求抓好落实 | 12月底前，100%对标落实杂物去除、火化探测消除等点燃源防范措施。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4.粉尘爆炸危险场所采用的粉尘防爆电器设备，其电气设计、安装应符合《爆炸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4）的相关规定。 |  | 开展全面排查整治，按照规范要求抓好落实 | 开展全面排查整治，按照规范要求抓好落实 | 粉尘爆炸危险场所100%采用防爆电气设施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9 | 作业空间布局不合理 | 1.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规范空间布局，降低风险等级，确保疏散通道畅通。  2.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持续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规范空间布局，降低风险等级，确保疏散通道畅通。 | 持续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规范空间布局，降低风险等级，确保疏散通道畅通。 | 持续开展粉尘专项整治，规范空间布局，降低风险等级，确保疏散通道畅通。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3.督促企业减少人员密度，严格限制新设同一场所10个工位以上铝镁粉尘作业；对已经设置10个工位以上铝镁粉尘作业的企业，2021年底前完成“一体机”等先进设备设施更新改造。 |  | 全面排查.确定工位人数 | 全面排查，铝镁粉尘企业，同一作业场所不得新设10个以上作业工位。. | 10人以上工位，年底前完成“一体机”等先进设备设施更新改造。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0 | 作业场所位于居民区等人员密集场所 | 1.主体不合法企业，立即责令停产或关闭。  2.主体合法企业，在安全有保障的前提下，制定并落实搬迁计划。 |  | 全面排查不合法企业，和主体合法企业。 | 治理不合法企业，对主体合法企业，在安全有保障的前提下，制定并落实搬迁计划。 | 年底前关闭不合法企业。  将合法企业搬离居民区。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市场监管部门、属地政府 |
| 11 | 车间和设备积尘未及时清扫 | 1.督促企业建立健全粉尘清扫制度和相应奖惩措施。  2.开展粉尘专项整治，对违反规定积尘严重的企业，执行上限处罚措施。 |  | 1.督促企业建立健全粉尘清扫制度和相应奖惩措施。  2.开展粉尘专项整治，对违反规定积尘严重的企业，执行上限处罚措施。 | 8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8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3.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8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8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2 | 作业场所与其他危险品储存使用场所距离不足 | 1.督促企业对照《浙江省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指南（试行）》等标准规范，落实危险品储存使用场所整改措施。 |  | 4月底，督促企业对照《浙江省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使用安全管理指南（试行）》等标准规范，落实危险品储存使用场所整改措施。 |  |  | 2021年4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开展专项整治，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硬隔离、搬迁或其他有效管控措施。 |  | 开展专项整治，督促落实管控措施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7月 |  |
| 13 | 未制定粉尘清理制度 | 1.督促企业制定完善并规范落实包括清扫范围、清扫方式、清扫周期等内容的粉尘清理制度。 |  | 督促企业制定完善并规范落实粉尘清理制度。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7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列入年度“双随机”执法检查重点内容。 | 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8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8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4 | 爆炸风险辨识不到位 | 1.开展安全风险普查，建立常普常新机制，动态跟踪、督促企业定期开展重大风险辨识和管控。  2.制定实施《工矿企业安全风险报告规定》。 |  | 6月底完成企业安全风险普查，落实企业风险辨识和管控情况动态报告。 |  |  | 2021年6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3.全面推进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涉爆粉尘企业100%全覆盖。 |  | 全面推进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 全面推进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体系建设 | 12月底前，涉爆粉尘企业100%全覆盖。 | 2021年12月 |  |
| 15 |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不彻底 | 1.推动制定《粉尘爆炸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程验收技术规范》。  2.开展重大事故隐患省市县三级挂牌督办，督促落实重大隐患闭环整治。 |  | 对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实施省市县三级挂牌督办. | 对重点企业重大隐患实施省市县三级挂牌督办. | 12月底前100%完成闭环治理。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6 | 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 | 1.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2.涉爆粉尘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纳入百万员工大培训，完成安全生产网络学院专题学习并考试合格；并至少接受当地政府部门组织的安全业务实训1次以上。企业从业人员上岗前安全培训考试合格必须达100%。 |  | 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 涉爆粉尘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纳入百万员工大培训，并至少接受当地政府部门组织的安全业务实训1次以上。 | 12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7 | 应急处置能力弱 | 1.督促企业开展涉爆粉尘作业及废弃处置环节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制定及演练。  2.督促企业完成针对性应急装备、物资配备，设置事故应急指南和岗位应急处置卡。 |  | 督促企业制定预案，开展演练 | 督促企业完成应急装备等配备，设置指南和储值卡 | 10月底前，督促企业完成针对性应急装备、物资配备，100%设置事故应急指南和岗位应急处置卡。 | 2021年10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18 | 监管力量薄弱 | 1.建立全省粉尘防爆安全专家库和专家对接帮扶机制。 |  | 配合省厅完成。 |  |  | 2021年5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粉尘监管执法人员培训全覆盖。 |  | 开展线上线下业务培训 | 8月底前粉尘监管执法人员参加线上线下业务培训全覆盖。 |  | 2021年8月 |  |
| 3.贯彻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基层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建设的指导意见》，督促各地配强安全生产监管力量。 |  | 各县（区）、功能区管委会落实监管力量 | 各县（区）、功能区管委会落实监管力量 | 各县（区）、功能区管委会落实监管力量 | 2021年12月 |  |
| 19 | 责任追究不严 | 1.落实隐患举报奖励政策，鼓励员工向政府举报企业未整改重大事故隐患情况。 |  | 持续接受举报，查清事实，依法处置，落实奖励政策。 |  |  | 2021年6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健全行刑衔接机制，将恶性一般事故、拒不整改重大事故隐患等情形依法追究相关人员刑事责任。  3.落实事故提级调查和复盘评估机制，对调查报告提出追责、问责、追刑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跟踪评估，推动事故严肃处理。 |  | 配合省厅完成 |  |  | 2021年12月 |  |
| 20 | 社会力量参与力度不够 | 1.出台社会化服务机构管理办法，鼓励技术机构开展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规范服务行为，提升服务质量。 |  | 执行省厅管理办法，提升服务质量。 |  |  | 2021年6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全面推进涉爆粉尘企业安全生产社会化服务，实现全覆盖；实现技术服务机构的现场辅导培训全覆盖。 |  | 全面推进社会化服务 | 全面推进社会化服务 | 12月底前，涉爆粉尘企业社会化服务覆盖率100%。 | 2021年12月 |  |
| 21 | 企业“小散乱” | 1.严厉打击无证照非法生产。 |  | 打击无证照非法生产 | 9月底前，严厉打击无证照非法生产的涉爆粉尘企业。 |  | 2021年9月 | 市场监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2.提高行业准入，淘汰家庭作坊式落后产能，支持安全规范企业做大做强。 |  | 提高行业准入，淘汰家庭作坊式落后产能，支持安全规范企业做大做强。 | 提高行业准入，淘汰家庭作坊式落后产能，支持安全规范企业做大做强。 | 提高行业准入，淘汰家庭作坊式落后产能，支持安全规范企业做大做强。 | 2021年12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3.针对从业人员众多的粉尘企业，出台财税、土地等优惠政策，引导企业落实“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等安全措施，减少作业人员密度。 |  | 6月底前，针对从业人员众多的粉尘企业，出台财税、土地等优惠政策，引导企业落实“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等安全措施，减少作业人员密度。 |  |  | 2021年6月 | 经信部门 | 应急管理部门 |
| 4.到2021年底，10人以上传统铝镁打磨抛光作业企业数量下降20%以上。 |  | 排查相关企业数量，掌握底数。 | 开展治理，减少10人以上传统铝镁打磨抛光作业企业数量。 | 到12月底，10人以上传统铝镁打磨抛光作业企业数量下降20%以上。 | 2021年12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
| 22 | 废弃粉尘处置不规范 | 1.督促企业按照规范标准要求处置废弃粉尘。其中，铝镁等金属的干粉尘，其清扫、收集、贮存等应落实防水防潮措施；铝镁等金属的湿粉尘，宜采取足量水浸泡的收集和贮存方式，相关场所应采取通风、氢气监测等一种或多种恰当的防火防爆措施。  2.健全废弃粉尘处置制度，消除废弃粉尘处置环节事故隐患。 |  | 1.督促企业按照规范标准要求处置废弃粉尘。2.健全废弃粉尘处置制度，消除废弃粉尘处置环节事故隐患。 | 7月底前，，按措施要求落实到位. |  | 2021年7月 | 应急管理部门 | 生态环境部门 |